证券代码: 836756 证券简称: 中达金桥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- 1、公司拟租赁张蕾个人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610、611 号房间用于日常办公,租期两年: 2021年5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,合同 总租金约136万元,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为准。
- 2、公司拟租赁韩喜华个人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609 号 房间用于日常办公,租期两年:2021年5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,合同总 租金约45万元,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为准。

(二)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3月22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 司拟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张蕾、韩喜华回避 表决, 议案表决结果,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:张蕾

住所: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610、611 号

关联关系: 张蕾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, 任公司董事长

2. 自然人

姓名: 韩喜华

住所: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A 座 609 号

关联关系: 韩喜华是公司股东, 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原则,根据双方协商确定,股东为支持公司 发展,实际价格低于市场价格,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后与张蕾、韩喜华分别签订房屋租赁协议,合同 金额分别约为136万元、45万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,是合理且必要的,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,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构成不利影响,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达金桥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2日